

PATEO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PATEO CONNECT Technology (Shanghai)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2889



2026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業績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2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0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1
其他資料	62
技術詞彙表	78
釋義	80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應臻愷先生(董事長及總經理)
張富凱先生
徐真慧女士
賴偉林先生

職工董事

張毅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碧輝先生
馬曉詠先生
顧月坤先生(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於2026年9月29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遠鵬博士
龐春霖先生
張曉亮先生
劉功申博士
徐黎黎女士
古金宇博士(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黃曉霖博士(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審計委員會

李遠鵬博士(主席)
張曉亮先生
徐黎黎女士

薪酬委員會

劉功申博士(主席)
應臻愷先生
李遠鵬博士

提名委員會

龐春霖先生(主席)
徐真慧女士
張曉亮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劉意成博士(於2026年3月16日辭任)
梁皚欣女士

授權代表

應臻愷先生
梁皚欣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註冊地址

中國上海市
虹口區
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市
虹口區
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自2026年3月26日起生效)
香港
中環夏慤道10號
長江集團中心二期
東座12樓1202室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
32樓3203-3209室

公司資料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此中期報告(「**中期報告**」)(英文及中文版)已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pateo.com.cn登載。股東可隨時向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發出書面通知，或電郵至pateoconnect.ecom@computershare.com.hk，要求更改其所選擇收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要求收取印刷本。

主要銀行

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

中國

上海市嘉定區

塔城路388號

股份代號

2889

公司網站

www.pateo.com.cn

上市日期

2025年9月30日

財務業績摘要

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摘要與上年同期比較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2026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 (未經審核)	
收入	2,228,403	1,086,303	105.1%
毛利	257,130	156,099	64.7%
除稅前虧損	(307,613)	(227,371)	35.3%
期內虧損	(307,228)	(227,371)	35.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期內虧損淨額 ^{附註}	(105,024)	(162,085)	(35.2%)

附註：我們將經調整期內虧損界定為加回股份支付及上市開支而調整後的期內虧損。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小節。我們認為此定義變動對管理層審閱及分析更具意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概覽

博泰車聯是一家以AI技術為核心、聚焦「軟硬芯雲」一體化的汽車及移動終端解決方案與生態構建服務商。公司長期深耕技術研發與自主創新，AI是公司核心戰略發展方向。公司依託核心AI能力向上游核心硬件產業鏈延伸，佈局半導體、光電芯片等關鍵領域；在算法領域持續開展端側模型、世界模型技術研發，完善AI底層技術基礎設施建設。基於車載智能核心應用場景，公司堅持開放合作、協同發展的理念，持續拓展技術應用邊界，佈局具身智能等新興領域，持續完善全產業鏈、全場景的AI技術體系，夯實企業長期核心競爭能力。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收入為人民幣2,228.4百萬元，毛利為人民幣257.1百萬元，毛利率為11.5%。本公司收入和毛利的增加主要因為公司核心競爭能力不斷得到市場認可，智能座艙解決方案板塊實現跨越式提升，AI解決方案呈現爆發式增長。

2026年上半年，伴隨國內外新能源汽車市場持續擴張，智能座艙行業整體進入「端側AI量產元年」，競爭焦點從雲端大模型接入轉向端側模型能力的底層重構。高通推出2026年量產的8397/8797座艙旗艦／艙駕融合平台支持百億參數級全模態端側大模型，正逐步從全球定點走向量產交付。英偉達協同打造邊緣計算AI座艙方案，以Thor等芯片實現AI Box外置算力方案，標誌端側大模型算力底座在市場全面就緒。鴻蒙智行發佈新一代智能座艙系統，推出艙內AI多模態感知系統，實現全場景跨域交互。博泰車聯致力於推動艙駕融合、端雲一體、多模態大模型等主流技術路線落地，從而帶來智能座艙的AI用戶體驗正快速提升。

上半年，博泰車聯量產的AI座艙車型已經普遍實現自由說全模態交互、模糊意圖識別、斷網可用與隱私保護的大模型能力，覆蓋數十個日常用車場景。展望未來，AI座艙行業正在往多Agent協同完成跨應用任務、從「人找服務」轉向情感化主動服務、疲勞與健康無感監測以及打通家居設備的「人車家」場景聯動等方向演進。整體來看，AI座艙正從「聽話的工具」加速演變為「懂你、能主動辦事的智能出行夥伴」，博泰車聯則加速端側AI的技術在智能座艙商用落地。

2026年上半年，AI大模型加速從技術驗證走向車端規模化量產，端側部署、艙駕融合與AI智能體成為行業競爭焦點。報告期內，公司獲得某頭部OEM新能源車企新一代智能車型定點，主導提供全球首個基於NVIDIA DRIVE AGX Thor平台的AI Box「軟硬」一體化解決方案，成為國內外首個與該芯片廠商達成量產合作的「軟硬」一體AI應用公司。同時，公司成為地平線首款艙駕融合芯片「地平線星空®」首批簽約客戶，共建高性價比國產艙駕一體方案；並與迅策科技、賽目科技聯合研發基於Token的物理AI世界模型與TokenOS，探索車載Tokens計費等創新模式，推動車載AI從硬件銷售向持續運營的價值流轉模式升級。

AI大模型需求爆發帶動AI數據中心對高速光電芯片等核心器件的需求攀升。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推動落地對一家高速光電芯片Fabless設計企業（其產品為AI數據中心光模塊核心芯片之一）的收購，向上游芯片領域戰略延伸，形成「智能汽車解決方案+高性能通信芯片」的複合型佈局，拓寬「車—雲」數據閉環與算力基礎設施縱深。此外，公司與NVIDIA圍繞下一代計算平台及光通信深化合作，並與上海交通大學共建基於開源鴻蒙的「大腦—小腦」協同具身智能體系，將AI能力延展至機器人等新場景，持續完善全產業鏈AI技術佈局。

業務回顧

我們的產品

商業化進展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深耕國內市場，依託「軟硬芯雲」一體化戰略佈局，在智能座艙領域保持領先地位並加速高端化進程，智能座艙業務取得多項突破。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方面，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新增三個基於高通8295芯片平台的某國內頭部車企海外及國內車型定點，新增五個基於麒麟9610A平台的AI座艙車型定點，同時獲得某頭部OEM新能源車企新一代智能車型定點。本集團的基於高通第五代驍龍座艙平台(8397/8797)打造的AI座艙定點正持續推進研發及量產工作，其中，某國內頭部新能源公司的定點已於今年二季度實現量產落地。本集團與某國際知名豪華汽車品牌合作的智能座艙項目已順利通過客戶驗收，相關產品即將面向歐洲、中東等市場開啟銷售與交付；同時，與該品牌的AI座艙項目測試驗證工作已近尾聲，正逐步進入客戶驗收與量產準備階段。



隨著高通新一代8397/8797平台量產交付及鴻蒙智行新車型陸續上市，AI大模型在座艙端側的滲透率有望加速提升，本集團將持續受益於高端智能座艙方案的「量價齊升」趨勢。

報告期內，公司AI解決方案業務保持強勁的發展態勢。在AI座艙應用研發方面，公司持續獲得基於高端座艙芯片的AI研發項目，為整車企業提供AI功能量產落地的前期研發支持。在AI基礎設施方面，公司進一步拓展了基於AI服務器的AI算力基礎設施及相關服務，滿足客戶日益提升的AI計算需求。同時，公司自建的AI研發提效平台在報告期內收穫多個外部商業落地項目，客戶和應用的行業不斷拓寬。

網聯方面，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穩定現有網聯服務基本盤的同時積極開拓垂直領域市場。在業務方面，公司持續提升用戶運營業務的服務質量，提升客戶滿意度；服務運維業務加速利用AI進行提質提效。於新定點方面，一方面持續進行現有客戶的系統更新迭代，另一方面新開闢了兩輪車業務線，獲得了某高端電摩的TSP雲平台業務。

產能方面，報告期內，本集團產能建設取得標誌性進展，瑞安智能製造基地生產線正式啟動並全面進入投產階段，公司內江基地、新昌基地、廈門基地等地區產線均有擴增，以滿足客戶需求。整體上半年新增產能規模40萬台／年。

研發創新方面，本公司積極推進以AI作為戰略核心的研發創新，加速邁向「AI定義汽車」的新階段。報告期內，本集團產生研發費用人民幣148,222千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053千元大幅增加。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計申請專利數超6,000件，其中授權專利數量超2,000件（包括授權發明專利1,140件）。

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成果持續轉化為產品落地與客戶應用。基於高通第五代驍龍座艙平台(8397/8797)打造的AI座艙已獲客戶定點，同時研發端雲一體化AI Agent平台，亦獲得頭部車企的業務定點。同時公司積極利用AI進行研發提效，將AI能力和數字化研發流程進行整合，打造符合自身發展的AI研發範式。

公司AI Box研發創新上取得關鍵進展。AI Box是快速提升車端AI算力的關鍵工具。在智能座艙AI算力不足的情況下，博泰車聯為車企提供兼容原有座艙架構的、成本可控的端側AI大模型的解決方案。借助AI Box，車輛可以擁有真正「聽得懂、會思考」的語音助手，能理解複雜指令並連續對話；可以感知車內外的場景與乘員狀態，主動提供服務；能夠在斷網環境下正常使用AI功能，同時保障用戶隱私數據。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投入AI Box研發，並與英偉達深度合作，基於NVIDIA DRIVE AGX Thor平台完成產品研發，助力主機廠縮短AI能力導入週期。依託上述技術積累與生態協同，公司AI Box於上半年成功獲得頭部主機廠項目定點，標誌著該業務線將正式邁入規模化量產階段。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持續快速增長，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及服務組合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金額	佔總收入的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金額	佔總收入的 百分比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1,987,874	89.2	1,009,256	92.9
AI解決方案	208,761	9.4	30,318	2.8
網聯服務	29,879	1.3	44,246	4.1
其他	1,889	0.1	2,483	0.2
總收入	2,228,403	100.0	1,086,303	100.0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我們利用在產品設計及開發、功能開發及內部生產方面的核心垂直整合能力，為OEM及一級供應商客戶開發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及產品。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由域控制器和與其連接的許多其他設備支持，包括顯示屏、T型盒、攝像頭、麥克風、揚聲器、電線和天線。域控制器由操作系統和應用軟件等各層軟件賦能，集車輛交互及控制、導航、AR-HUD、組合儀錶顯示器、DMS、OMS、信息娛樂以及與其他設備和網絡的連接。我們的客戶可以靈活選擇集成智能座艙解決方案，該解決方案結合了部署有我們專有操作系統（即擎OS）的域控制器，以及由我們組裝並針對其車輛設計量身打造的各種硬件元件（例如顯示器及其他裝置）。此外，若干客戶亦會根據其特定需求，選擇向我們購買個別元件，包括域控制器、車載應用軟件、顯示器或其他硬件元件。除提供全方位產品開發能力外，我們亦為若干客戶提供組裝服務，利用彼等供應的原材料及配件生產域控制器。我們亦為智能汽車行業的各類參與者（如OEM、一級供應商客戶、車載應用程序供應商）提供獨立的研發服務，將其對智能座艙硬件及軟件（包括操作系統、應用軟件及雲軟件）的概念需求變為現實。我們的研發服務使我們的客戶能夠增強智能座艙功能並豐富智能汽車生態系統。

作為AI大模型端側落地最重要的載體之一，智能座艙的AI算力正在快速提升，以滿足日漸增長的整車端側的AI需求。我們根據客戶需求，將具備高AI算力的芯片方案整合在智能座艙域控中。

AI座艙擁有更高的AI算力和強大的端側AI模型能力，實現了智能座艙從「被動執行命令」進化為「主動貼心陪伴」。這一跨越來自於公司多年來在高端智能座艙和AI技術領域的持續積累與不斷迭代。博泰車聯的AI座艙產品能夠感知車內外環境和駕乘者的身心狀態，用自然語言對話準確理解人的需求，能夠把複雜的指令要求拆解執行，記憶用戶偏好，並聯動智能設備，讓車與生活無縫銜接。AI座艙是我們公司核心技術能力的集中體現。借助AI座艙這個產品線，公司不僅為大模型廠商提供車端端側大模型的落地與實施支持，助力AI能力高效上車，而且公司以深厚的端側技術積累為車企客戶打造差異化產品，最終為消費者帶來優質、流暢、安全的智能座艙體驗。

AI解決方案

公司長期深耕智能座艙領域，在AI座艙研發及軟硬一體應用中積累了深厚的AI技術能力。今年上半年，隨著AI行業高景氣度發展，公司的AI應用解決方案的客戶需求也顯著增長。博泰車聯可向車企提供覆蓋AI全生命週期的研發服務，涵蓋模型研發與端側部署、自動化測試與質量保障、數據閉環與仿真驗證、智能體平台搭建、安全合規治理，以及AI輔助工程提效等。公司可以幫助車企構建從算法開發到量產交付的完整AI能力體。在AI座艙研發業務中，公司為整車企業提供AI功能量產落地的前期研發支持，助力國內和海外客戶縮短開發週期、加速智能化產品上市。

同時，公司提供AI服務器等基礎設施產品與服務，以滿足客戶日益提升的AI計算需求。博泰車聯自建AI計算平台與系列提效工具，在內部研發場景深度應用的基礎上，快速推進商業化，賦能多行業企業的研發效率提升。報告期內，受益於行業AI需求的快速增長，公司AI解決方案獲得了客戶的廣泛認可，業務規模爆發式增長，已成為公司業務版圖的重要延伸。

網聯服務

我們主要為OEM客戶提供網聯服務解決方案，包括(i)用戶支持服務(該服務協助OEM為車主提供輔助)及(ii)網聯平台的平台維護服務(不論是否由OEM或我們開發)，以提高其穩定性、性能、系統及數據安全性以及適應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

展望與規劃

展望2026年及未來，AI定義汽車將持續推進。2026年上半年，行業正式進入端側AI量產元年：AI大模型加速在車規芯片上落地，端雲結合成為主流技術路線，AI座艙蓬勃發展，艙駕融合、多模態交互、座艙智能體等新體驗不斷湧現，智能座艙正從「聽話的工具」加速演變為「主動服務的智能出行夥伴」。本公司將持續深耕AI和高端座艙，依託在高通、麒麟、英偉達、地平線等主流芯片平台的深度適配能力與規模化量產經驗，推動AI大模型在端側的高效落地，助力整車廠打造新一代AI座艙體驗，進一步鞏固公司在高端座艙市場的領先地位。



同時，本公司將持續推動汽車智能化的海外進展落地，加速海外AI座艙的普及。隨著與歐洲豪華汽車製造商等全球頂級車企合作的深化，以及海外項目的陸續驗收與量產推進，我們將把在中國市場積累的AI座艙技術、工程能力與交付經驗輸出至歐洲、中東、東南亞、澳洲、南美等全球市場，讓更多海外用戶享受到AI座艙的體驗。我們相信，海外市場將逐步成為公司座艙業務新的增長引擎。

本公司將持續推動AI相關業務及應用的發展。在AI Box方面，針對存量車型算力不足的痛點，公司正攜手合作夥伴推進多檔算力AI Box解決方案的落地，為存量車輛提供多模態、語音及大模型能力的低成本升級路徑；在AI研發服務方面，公司將深化與大模型及算法夥伴的合作，圍繞AI Agent、全模態模型封裝、端雲結合平台等方向為車企提供研發與工程化服務，並積極探索Token計費、算力收費等創新商業模式。

此外，隨著大模型技術持續演進，端側AI加速普及，智能體(Agent)與具身智能等新形態不斷湧現，AI正從單點功能賦能走向全場景、全鏈路的深度融合，汽車產業及更廣泛的製造業智能化轉型將持續釋放旺盛的AI需求。公司將以AI座艙為核心支點，持續拓展AI解決方案業務的廣度與深度。公司將深化AI座艙端側大模型研發與端側部署、測試驗證、數據閉環、智能體平台、安全合規及工程提效的AI全生命週期服務能力，並推動向智能出行、智能終端等更廣泛場景複製延伸。在AI基礎設施與AI提效領域，公司將把握算力需求持續增長的機遇，加快提效工具與計算平台的商業化推廣，賦能千行百業的研發智能化升級。公司致力於成為客戶智能化轉型道路上值得信賴的AI解決方案夥伴，以場景化、定製化的整體解決方案服務多行業的客戶，與產業夥伴共建開放共贏的AI生態。

在「芯」業務方面，本公司將持續推動「軟硬芯雲」一體化戰略的執行。2026年，公司宣佈收購高速光電芯片設計企業成都明夷科技約70%股權，標誌著公司「芯」業務邁出實質性一步。標的公司是國內極少數可實現單通道100G TIA電芯片量產的企業，產品已進入AI數據中心400G/800G光模塊供應鏈；本次收購將推動公司切入AI數據中心、AI服務器、光模塊電芯片這一高增長賽道，分享光互連需求高增長與國產替代的行業紅利。放眼長期，隨著智能汽車數據吞吐量的爆發式增長，車載光通信有望成為產業演進的確定性方向，公司將以此為契機夯實「芯」業務的落實和延伸，為AI與汽車的深度融合構建更堅實的底層支撐，以更完整的能力拼圖迎接下一個產業週期。

財務回顧

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從智能座艙解決方案、AI解決方案、網聯服務及其他產生收入。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絕對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列示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金額	佔總收入的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金額	佔總收入的 百分比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1,987,874	89.2	1,009,256	92.9
AI解決方案	208,761	9.4	30,318	2.8
網聯服務	29,879	1.3	44,246	4.1
其他	1,889	0.1	2,483	0.2
總收入	2,228,403	100.0	1,086,303	100.0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收入人民幣2,228.4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86.3百萬元增加105.1%，此增長主要歸因於我們在穩固核心業務基本盤、維持現有業務收入穩定性的基礎上，加大對AI智能相關業務的資源投入，大幅提升AI智能座艙和AI解決方案的收入規模。

我們向OEM及一級供應商提供集合了軟件、硬件、雲端服務，兼具大模型與智能體架構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1,987.9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09.3百萬元增加97%，主要由於我們能實現AI功能的高端域控制器的收入增加。

我們提供基於客戶個性化定制，軟硬芯雲一體的AI應用解決方案。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AI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208.8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3百萬元上升588.6%，主要由於我們AI解決方案獲得了更多的客戶認可。

我們向OEM提供網聯服務，包括多種用戶支持服務及平台維護服務。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網聯服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29.9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2百萬元減少32.5%，主要由於用戶支持服務業務收入有所下降。

我們亦通過銷售OEM及一級供應商生產所用的材料及組件（主要包括車規級芯片）獲得收入。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其他業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1.9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百萬元下降23.9%，主要由於相關業務減少。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材料成本，用於採購生產智能座艙所需的原材料和組件；(ii)製造成本，主要包括能源消耗、製造設備及設施折舊及其他與生產活動相關的雜項成本；及(iii)員工成本，主要包括運營維護人員、生產員工及參與交付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的研發人員的工資、獎金、社會保險及其他福利。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971.3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30.2百萬元增加111.9%，主要由於我們營收規模的增長。

我們為生產智能座艙採購的主要原材料及組件包括車規級芯片、集成電路及結構部件。我們向美國、中國台灣省和中國內地的供應商採購車規級芯片，向中國內地供應商採購其他原材料及組件。材料成本是我們銷售成本的最大組成部分。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指總收入減去總銷售成本，毛利率指毛利除以總收入，以百分比列示。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為人民幣257.1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6.1百萬元增加64.7%。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為11.5%，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4%減少2.9個百分點，主要由於拓展初期的智能座艙新項目導致。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研發計劃及業務營運獲得的政府補助以及增值稅加計扣除；(ii)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iii)租金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3百萬元下降17.8%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5百萬元，主要由於增值稅加計扣除有所下降。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款項)

我們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款項)指若干客戶的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撥回(若我們預期信貸虧損減少)。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8.0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3.3百萬元，主要由於收入規模擴大，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虧損；(ii)主要與海外採購若干原材料及組件有關的外匯收益或虧損淨額；及(i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提早終止租賃的收益(虧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18.5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47.6百萬元。該變動主要歸因於2025年，我們於一家新能源汽車製造商的股權相關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虧損及2025年提前終止部分租賃產生的虧損。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主要包括銷售及營銷人員以及售後服務人員的工資、獎金、社會保險、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及其他福利；(ii)因維修或更換已售出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而產生的售後服務開支；(iii)與客戶獲取活動有關的推廣、廣告及差旅開支；及(iv)折舊及攤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8百萬元增加38.9%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向銷售團隊人員發行購股權亦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行政及管理人員的工資、獎金、社會保險、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及其他福利；(ii)與辦公場所及設備有關的折舊及攤銷；(iii)辦公開支，主要包括辦公場所的租賃開支及其他一般辦公開支；(iv)專業服務費，主要為就法律及諮詢服務聘請第三方代理的費用；(v)行政人員相關的業務發展開支；及(vi)知識產權費，主要包括專利申請和維護的代理費。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9.6百萬元增加79.0%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3.5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為完善核心管理團隊，新增管理人員及向管理團隊人員發行購股權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增加。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主要包括研發人員的工資、獎金、社會保險、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及其他福利；(ii)折舊及攤銷(即研發活動中使用的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於其使用年期內的成本分配)；及(iii)與研發活動有關的雜項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1百萬元增加33.5%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8.2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推進高端芯片平台的商業化適配及開展AI應用相關產品的研發工作；及(ii)研發相關人工開支，尤其向研發團隊人員發行購股權導致以股權為基礎的薪酬增加。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虧損為人民幣1.4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虧損為人民幣6.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以權益法核算的集成電路及AI算力的聯營公司的虧損減少。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分佔合營企業業績虧損為人民幣1.6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佔合營企業業績虧損為人民幣6,000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相關公司芯片產品仍處於研發階段，尚未實現收入。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i)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及(ii)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5百萬元增加16.2%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銀行借款利息開支增加導致，這與我們銀行借款結餘增加一致。

除稅前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前虧損為人民幣307.6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前虧損為人民幣227.4百萬元。

所得稅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0.4百萬元。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內虧損為人民幣307.2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內虧損為人民幣227.4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損益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期內利潤／(虧損)淨額作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計量方式，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規定或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相信，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式的呈列，連同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併呈列時，可以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用資料，以便比較我們不同期間的經營表現，撇除若干非經營性或非經常性開支(不影響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表現，包括上市開支及股份支付)。

我們的經調整期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加回股份支付及上市開支，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05.0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2.1百萬元明顯下降。

下表將我們所呈列的經調整期內虧損淨額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即期內虧損)進行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期內虧損	(307.2)	(227.4)
加：		
上市開支	—	13.2
股份支付	202.2	52.0
經調整期內虧損淨額	(105.0)	(162.1)

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股份支付同比增加288.5%至人民幣202.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根據僱員持股計劃額外授予激勵股份。

在未來的期間內，或會有其他項目在我們審閱財務業績時不被包括在內。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在用作分析工具時存在局限性，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將其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分開考慮或視作替代或優選方案。此外，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所用類似詞彙定義不同，故未必可與其他公司的類似計量作比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來源

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及其他經常性開支提供資金。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於可預見的未來，我們相信，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將由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不時自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共同滿足。我們將密切監控我們的營運資金水平，並認真審閱未來現金流量需求，並在必要時調整我們的營運及擴張計劃，以確保我們維持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支持我們的業務營運。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536.7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444.1百萬元。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26,978)	80,33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48,193)	(312,90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68,984	181,7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93,813	(50,85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4,143	977,006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286)	60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6,670	926,214

債務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債務詳情：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銀行借款	2,419,581	1,853,587
租賃負債	36,202	34,911
可退還政府補助	92,592	92,592
非流動		
銀行借款	548,418	328,493
租賃負債	42,564	33,293
總計	3,139,357	2,342,876

我們在資金管理方面採取審慎方法，利率風險敞口主要按浮動利率計算。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我們將持續監控利率風險敞口，並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敞口。

銀行借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銀行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182.1百萬元及人民幣2,968.0百萬元。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固定息率所作的借貸為人民幣1,801.0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7.5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借款主要用於為業務擴張(包括建設生產設施)而增加的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有關銀行借款的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或有負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擔保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待決或面臨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索賠。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購買無形資產。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55.7百萬元。我們擬以股權及債務融資所得款項淨額以及我們的經營現金流為我們的未來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資本承擔

我們的資本承擔主要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來自生產設施的建設和翻新及設備採購的已訂約但尚未確認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36.5百萬元及人民幣329.0百萬元。

資產負債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分別為63.1%及66.0%。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6年4月22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轉讓方」）及一間於福建省註冊成立的公司「目標公司」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轉讓方收購目標公司84%股權，現金代價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收購事項」），該代價已於2026年5月全數支付。收購事項於2026年4月完成。

於報告期內，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人民幣558.0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503.1百萬元）的借款以樓宇、機器、在建工程、租賃土地及應收票據作為質押；本集團人民幣31.4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48.0百萬元）的借款以已質押銀行存款作為抵押。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收購資本資產的特定未來計劃。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對主營業務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公司的新投資機會，旨在與本集團現有核心業務產生協同效應，並改善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服務及產品。



貨幣及匯率波動風險

我們收取的大部分收入均以人民幣計值，大部分支出及資本開支亦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為有關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我們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若干銀行結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其均以外幣計值。截至2026年6月30日，除上述以外幣計值之項目外，我們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或負債。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敞口主要來自美元、歐元兌換人民幣、港元的風險。我們通過定期審查外匯風險敞口淨額管理我們的外匯風險，進行風險管理。本集團的管理層持續關注市場環境及本集團自身的外匯風險狀況，並在必要時考慮採取適當對沖措施。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外匯風險對沖交易。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有1,924名僱員。本集團僱用的僱員人數視需要不時變動。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包括董事薪酬在內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545.0百萬元。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人才的能力。僱員薪酬待遇通常包含薪金、花紅及股份激勵計劃。我們設有統一的薪酬管理系統及僱員內部調動管理方法，以確保薪酬及晉升的公平性，系統規定的薪金及晉升決策均基於僱員職位及績效。除薪金外，僱員亦獲得福利待遇，包括醫療保險、退休福利、工傷保險及其他雜項福利。我們為僱員向法定社會保險基金供款，以提供退休、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福利。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培訓和發展計劃以提高彼等的技術技能。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5年9月3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按發售價每股102.23港元發行10,436,900股H股。經扣除全球發售相關包銷佣金、費用及其他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815百萬元（約894百萬港元）。H股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0,436,900元及每股H股的淨價格約人民幣78.09元。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一直並將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計劃動用，即：

項目	百分比	上市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26年 1月1日 尚未動用 (人民幣 百萬元)	報告期內 已動用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26年 6月30日 尚未動用 (人民幣 百萬元)	悉數動用 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¹⁾
擴大產品組合和解決方案以及增強技術， 進一步加強涵蓋軟件、硬件和雲端 車聯網的全方位自主能力	30%	245	218	92	126	2027年 12月31日
提高我們的生產、測試及驗證能力	30%	245	118	30	88	2027年 12月31日
擴大我們的銷售和服務網絡，以提高 品牌知名度	20%	163	160	33	127	2027年 12月31日
旨在進一步整合行業資源的 戰略性投資	10%	81	65	65	—	—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	81	—	—	—	—
總計	100%	815	561	220	341	

附註：

(1) 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的估計，可視乎市場狀況現行及未來的發展而有所變動。



本公司已將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的短期計息賬戶。本公司將遵守有關外匯登記及所得款項匯出的中國法律。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6年4月27日，本公司與三鋒控股管理有限公司(「**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發行及配發合共895,980股新H股(「**認購股份**」)予認購方(「**認購事項**」)。認購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按每股認購股份面值人民幣1.00元計算，認購股份的面值總額為人民幣895,980元。每股認購股份的認購價淨額約為126.80港元。於認購協議日期(即2026年4月27日)，每股H股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收市價為141.50港元。

認購事項通過引入產業內知名的長期戰略投資者，進一步優化本公司股東結構，並為雙方在產業鏈上構建極具前瞻性與戰略深度的產業聯動奠定基礎。此舉不僅有助於強化本集團的資源整合能力與業務拓展動能，亦有助於提升資本市場對本公司長期價值的認同，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回報。

於2026年5月6日，本公司完成按每股H股127.35港元配發及發行895,980股新H股。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14.10百萬港元，經扣除相關費用及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3.61百萬港元，擬分別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7日及2026年5月6日的公告所載用途予以動用，即：

項目	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6年		於2026年 6月30日 尚未動用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¹⁾
			1月1日 尚未動用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已動用 (百萬港元)		
用於AI技術應用、產品開發及 相關業務拓展	60%	68.17	—	0	68.17	2026年 12月31日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40%	45.44	—	0	45.44	2026年 12月31日
總計	100%	113.61	—	0	113.61	

附註：

(1) 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的估計，可視乎市場狀況現行及未來的發展而有所變動。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17日及2026年6月22日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節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於2026年6月17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股份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專業、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承配人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概無承配人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按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計算，配售股份的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259,300元。每股配售股份的價格淨額約為168.91港元。於2026年6月16日(即最後交易日及配售價釐定日期)，每股H股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收市價為210.40港元。

董事會認為，進行配售事項為本集團進一步深化鞏固市場領導地位及優化資本架構的重要舉措。承配人及配售參與者對本集團進行投資，充分表明其對本集團業務基本面、領先市場地位及長期增長潛力的堅定信心，為本集團以AI技術為核心、「軟硬芯雲」一體化的戰略打下更加堅實的基礎。通過本次配售發行，有利於進一步擴大本公司的股東權益基礎並令股東結構多元化，引入聲譽良好的投資者，支持本集團圍繞長期戰略所進行的併購與投資及健康可持續發展。

於2026年6月22日，本公司完成按每股H股173.40港元配發及發行2,259,300股新H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91.76百萬港元，經扣除相關費用及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81.62百萬港元，擬分別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17日及2026年6月22日的公告所載用途予以動用，即：

項目	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6年 1月1日 尚未動用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於2026年 6月30日 尚未動用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¹⁾
用於未來潛在戰略性併購和投資	80%	305.30	—	0	305.30	2026年 12月31日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20%	76.32	—	0	76.32	2026年 12月31日
總計	100%	381.62	—	0	381.62	

附註：

(1) 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的估計，可視乎市場狀況現行及未來的發展而有所變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致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第26至61頁所載列的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6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進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故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擬備。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8月31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2,228,403	1,086,303
銷售成本		(1,971,273)	(930,204)
毛利		257,130	156,099
其他收入	5	31,502	38,314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8	(8,044)	13,321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8,489)	(47,586)
銷售開支		(83,074)	(59,797)
行政開支		(303,452)	(169,557)
研發開支		(148,222)	(111,05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376)	(6,321)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1,582)	(6)
上市開支		—	(13,241)
融資成本	7	(32,006)	(27,544)
除稅前虧損	10	(307,613)	(227,371)
所得稅	9	385	—
期內虧損		(307,228)	(227,371)
其他全面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境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85)	(1)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85)	(1)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307,313)	(227,372)
以下各項應佔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305,630)	(227,179)
— 非控股權益		(1,598)	(192)
		(307,228)	(227,371)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05,715)	(227,180)
— 非控股權益		(1,598)	(192)
		(307,313)	(227,372)
每股虧損			
— 基本(人民幣元)	12	(2.00)	(1.63)
— 攤薄(人民幣元)	12	(2.00)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945,933	812,720
使用權資產	13	136,531	123,523
商譽	23	215,014	—
無形資產	13	185,143	—
租賃按金		6,093	9,441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28,625	108,000
收購附屬公司的可退還按金	28	157,500	—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8,366	9,94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73,320	74,696
		1,856,525	1,138,328
流動資產			
存貨及合約成本	14	1,280,540	764,2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2,446,126	2,147,934
合約資產	16	7,023	3,9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17	174,639	187,8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應收票據	18	46,553	102,881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88
已質押銀行存款		31,442	47,9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6,670	1,444,143
		5,522,993	4,699,05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1,535,656	1,222,823
銀行借款	20	2,419,581	1,853,587
租賃負債		36,202	34,911
合約負債		119,277	64,158
		4,110,716	3,175,479
流動資產淨值		1,412,277	1,523,57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68,802	2,661,90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20	548,418	328,493
租賃負債		42,564	33,293
撥備		55,295	47,885
遞延稅項負債		16,790	—
遞延收入		99,870	100,460
		762,937	510,131
資產淨值		2,505,865	2,151,77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161,816	149,991
儲備		2,326,403	2,002,1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88,219	2,152,167
非控股權益		17,646	(394)
權益總額		2,505,865	2,151,77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股本	股份溢價	股份支付儲備	全面收益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核)	149,991	3,972,909	751,786	(74,365)	(114)	(2,648,040)	2,152,167	(394)	2,151,773
期內虧損	—	—	—	—	—	(305,630)	(305,630)	(1,598)	(307,228)
其他全面開支	—	—	—	—	(85)	—	(85)	—	(85)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85)	(305,630)	(305,715)	(1,598)	(307,313)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附註22)	—	—	202,204	—	—	—	202,204	—	202,204
注資	—	—	—	—	—	—	—	3,500	3,5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23)	—	—	—	—	—	—	—	16,188	16,188
行使購股權	8,670	592,681	(592,681)	—	—	—	8,670	—	8,670
發行普通股，扣除發行成本	3,155	427,738	—	—	—	—	430,893	—	430,893
已付一名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50)	(50)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61,816	4,993,328	361,309	(74,365)	(199)	(2,953,670)	2,488,219	17,646	2,505,865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139,554	2,729,071	305,132	(74,365)	97	(1,554,712)	1,544,777	1,279	1,546,056
期內虧損	—	—	—	—	—	(227,179)	(227,179)	(192)	(227,371)
其他全面開支	—	—	—	—	(1)	—	(1)	—	(1)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1)	(227,179)	(227,180)	(192)	(227,372)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	—	52,045	—	—	—	52,045	—	52,045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39,554	2,729,071	357,177	(74,365)	96	(1,781,891)	1,369,642	1,087	1,370,72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26,978)	80,338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412	1,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82,492)	(122,716)
購置無形資產	(73,209)	—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	(7,682)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188	15
已質押銀行存款付款	(287,615)	(447,410)
提取已質押銀行存款	304,086	301,99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299,911)	—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所得款項	50,000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000)	(165,000)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02,500	123,496
租賃按金付款	(258)	(1,265)
退回租賃按金	3,606	4,654
收購附屬公司按金付款	(157,50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48,193)	(312,908)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30,520)	(25,204)
償還租賃負債	(18,089)	(38,648)
注資	3,500	—
籌得銀行借款	1,764,323	1,117,825
償還銀行借款	(984,292)	(870,402)
已付一名非控股股東股息	(50)	—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扣除發行成本	430,893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3,349	—
已付發行成本	(130)	(1,85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68,984	181,7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93,813	(50,85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4,143	977,0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86)	6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6,670	926,214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為「上海博泰悅臻電子設備製造有限公司」)為於2009年10月20日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2021年12月2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5年9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位於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本公司創始人為應臻愷先生(「**應先生**」)，其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應先生亦為本公司總經理、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人工智能(「**AI**」)解決方案以及網聯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除因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產生的新增／變動會計政策，以及於本中期期間開始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會計政策的應用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3. 會計政策 (續)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2026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於本中期期間開始應用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會計政策

業務合併

業務為一組綜合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而兩者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所收購過程在以下情況被視為具實質性：該等過程對持續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包括具備執行相關過程所需技能、知識或經驗的有組織勞動力；或該等過程對持續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且被視為獨特或稀缺，或無法在不產生重大成本、付出重大努力或對持續產出的能力造成延遲的情況下予以替換。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中所轉移的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所轉移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之總和。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3. 會計政策 (續)

於本中期期間開始應用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會計政策 (續)

業務合併 (續)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必須符合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中資產及負債的定義，惟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事件除外；就該等交易及事件，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或然資產不予確認。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按其公允價值確認，惟下列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以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或與本集團為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而訂立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量；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按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所收購租賃於收購日為新租賃。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該租賃條款與市場條款相比屬有利或不利。

3. 會計政策(續)

於本中期期間開始應用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商譽按所轉移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如有)的公允價值之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的淨額之差額計量。倘經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的淨額超出所轉移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之總和，則超出部分即時在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賦予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比例或按公允價值計量。計量基準按逐項交易選擇。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所轉移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則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業務合併所轉移代價的一部分。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變動作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指於「計量期間」(自收購日起計不得超過一年)就收購日已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取得額外資料而產生的調整。

其後對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然代價的會計處理，取決於或然代價的分類。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於其後報告日不予重新計量，其後結算在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於其後報告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相應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3. 會計政策 (續)

於本中期期間開始應用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會計政策 (續)

業務合併 (續)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實現，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在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視何者適用）。收購日前因於被收購方的權益而產生、先前已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的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先前持有股權所規定的相同基準入賬。

倘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的報告期末仍未完成，本集團會就會計處理尚未完成的項目呈報暫定金額。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間（見上文）作追溯調整，並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就收購日已存在的事實及情況所取得、且若當時知悉便會影響於該日已確認金額的新資料。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按收購該業務當日確定的成本（見上文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至預期因合併協同效應而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即就內部管理目的監察商譽的最低層級，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測試。就某一年度期間的收購所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年度期間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賬面值的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的應佔金額計入釐定出售損益的金額。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內的一項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一個現金產生單位）時，所出售商譽的金額按所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除非本集團能證明其他方法更能反映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

3. 會計政策(續)

於本中期期間開始應用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另行收購的無形資產

另行收購的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另行收購的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其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初步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確認(該公允價值視為其成本)。

初步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基準與另行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資產終止確認時在損益中確認。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i) 客戶合約收入分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解決方案／產品線類型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1,987,874	1,009,256
AI解決方案	208,761	30,318
網聯服務	29,879	44,246
其他	1,889	2,483
	2,228,403	1,086,303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2,198,524	1,042,057
一段時間內	29,879	44,246
	2,228,403	1,086,303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入確認政策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本集團銷售智能座艙解決方案、AI解決方案並提供網聯服務，並向設計、開發及製造汽車的整車廠(「OEM」)及其供應商出售與彼等乘用車生產有關的原材料及組件。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提供集成軟件、硬件和雲端服務，以增強駕駛安全性、便利性和連接性，最終提供更智能的駕駛體驗；

網聯服務為OEM提供廣泛的用戶支持服務和平台維護服務。

AI解決方案提供AI集成軟件及硬件解決方案，於客戶驗收產品或解決方案的某一時間點確認。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iii)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目的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側重於按產品進行的收入分析。除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列實體範圍的披露、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本集團幾乎全部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於相應期間總收入逾10%之來自客戶之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426,218	493,762
客戶B	不適用 ¹	128,100
客戶C	719,214	不適用 ¹
客戶D	550,679	不適用 ¹

¹ 於相關期間，相應收入並未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附註)	29,825	29,36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412	1,000
租金收入	132	252
增值稅加計扣除	—	7,388
其他	133	307
	31,502	38,314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自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收取的多項補貼，作為對本集團研發活動的激勵。

無條件政府補助於收取時於損益確認，而有條件政府補助於本集團達成條件時於損益確認。

除無條件政府補助外，本集團亦收到若干政府補助作為資產收購的激勵。相關政府補助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確認。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22,175)	(37,623)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3,353	(4,0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提早終止租賃的收益(虧損)	5	(6,483)
其他	328	594
	(18,489)	(47,586)

7.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30,778	25,560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228	1,984
	32,006	27,544

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減值虧損(確認)撥回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6,702)	13,587
— 其他應收款項	(1,342)	(266)
	(8,044)	13,321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釐定輸入數據及假設的基準以及估計技術，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



9.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11	—
遞延稅項	(396)	—
	(385)	—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3,223,657,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3,153,096,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來源難以預測，於2026年6月30日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2025年12月31日：已就人民幣67,16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而餘下人民幣3,085,932,000元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人民幣1,801,002,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524,637,000元）。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故並無就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0.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薪金、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	316,621	277,30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167	25,915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202,204	52,045
員工成本總額	544,992	355,265
於存貨及合約成本資本化	(188,683)	(101,976)
	356,309	253,289
上市開支	—	13,2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768	22,1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516	29,774
無形資產攤銷	2,636	—
折舊及攤銷總額	50,920	51,955
於存貨及合約成本資本化	(21,455)	(21,285)
	29,465	30,67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及合約成本(包括本中期期間存貨及合約成本撇減人民幣29,417,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268,000元))	1,965,484	926,840

11. 股息

中期期間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2.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每股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2025年 (未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每股虧損而言之虧損 (人民幣千元)	(305,630)	(227,179)
股份數目(千股)：		
就計算基本每股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2,487	139,554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因其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由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人民幣166,987,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4,201,000元)。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出售若干賬面總值人民幣6,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331,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代價為零(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000元)，產生出售虧損人民幣6,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327,000元)。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使用租賃物業訂立若干新租賃協議，租期介乎1至3年。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與租賃物業有關的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5,096,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75,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25,005,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75,000元)，以及與租賃機器有關的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647,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216,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2,647,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216,000元)。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終止一份租賃物業協議。因提早終止租賃，本集團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219,000元及租賃負債約人民幣230,000元，產生提早終止收益約人民幣11,000元。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分別取得客戶關係及技術相關無形資產人民幣90,670,000元及人民幣23,900,000元。收購詳情載於附註23。此外，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73,209,000元購置其他無形資產，包括可使用年期為5年的人工智能軟件許可證。

14. 存貨及合約成本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材料及組件(附註a)	984,711	558,106
合約履約成本(附註b)	295,829	206,160
	1,280,540	764,266

附註：

a. 材料及組件包括製成品、芯片及其他。

b. 該等成本與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的合約直接相關，產生的資源將用於履行合約並預計可收回。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055,280	1,856,533
減：信貸虧損撥備	(194,557)	(187,855)
	1,860,723	1,668,678
服務預付款項	3,049	3,762
消耗品預付款項	179	1,856
可退還按金	6,310	3,175
向員工墊款	2,082	435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350,128	129,631
租金開支預付款項	937	222
可收回增值稅	108,242	79,328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應收款項	—	50,000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應收款項	102,500	205,000
其他	14,150	6,678
減：信貸虧損撥備	(2,174)	(831)
	2,446,126	2,147,934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704,389	1,517,687
91至180日	41,983	59,278
181至365日	64,781	58,582
1至2年	49,570	33,131
	1,860,723	1,668,678

於2026年6月30日，計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應收賬款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56,062,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50,974,000元)，該等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已逾期結餘中，人民幣114,351,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74,653,000元)已逾期超過90日或以上，但考慮到相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過往記錄及預期後續還款，故並無被視為違約。

16. 合約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7,023	3,916

本集團的合約資產預期於本集團正常經營週期內結算。

本集團通常與若干客戶按相關合約訂明的條款協定為期六個月至一年、相當於合約價值5%至10%的質保期。質保期屆滿後，本集團將已確認合約資產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

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本／基金投資(附註i及ii)	174,639	187,814

(附註i) 本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藍策亞洲(北京)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藍策」)，評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獨立專業估值師與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舉行會議，討論估值技術及市場資料變動，以確保估值妥為進行。釐定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以及估值模型所用主要輸入數據於附註24披露。

(附註ii) 該等投資指於非上市實體的股本／基金投資，該等投資的其後公允價值變動於附註6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於2026年6月30日，該結餘指本集團持有並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票據，原因是該等票據於同時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致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且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付款。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180日	46,553	102,8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獲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本公司董事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極微，故並無計提減值。

已整項終止確認的已轉移金融資產：

本集團已將若干應收票據向銀行貼現，並背書予若干供應商以結算貿易應付款項。該等票據由獲高信貸評級、信譽良好的中國銀行發行或擔保，故本公司董事認為與該等票據有關的主要風險為利息風險，因其信貸風險極微。於貼現／背書該等票據後，本集團已將該等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轉移予相關銀行／供應商，因此本集團已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中，已背書予若干供應商以結算貿易應付款項但尚未到期並已整項終止確認的金額為人民幣154,810,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324,000,000元）。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中，已向銀行貼現但尚未到期並已整項終止確認的金額為人民幣60,859,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244,830,000元）。

未整項終止確認的已轉移金融資產：

於2026年6月30日，計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已按全面追索權基準背書予若干供應商以結算貿易應付款項且未整項終止確認的金額為人民幣5,080,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1,141,000元）。由於本集團於背書後並未向供應商轉移與該等應收票據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故繼續確認該等應收票據的全部賬面值以及因按全面追索權背書票據而產生的貿易應付款項。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208,257	916,727
應付工資	59,472	70,752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8,034	7,960
應付上市開支及發行成本	—	1,611
應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53,860	42,473
應計費用	52,605	50,106
可退還政府補助(附註i)	92,592	92,592
其他	60,836	40,602
	1,535,656	1,222,823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90日。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日	1,090,192	843,492
61至120日	105,459	65,491
121至180日	6,995	4,940
181至365日	3,894	195
1至2年	1	48
2至3年	341	423
3年以上	1,375	2,138
	1,208,257	916,727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美元	132,463	115,168

(附註i) 該金額為附帶有關收入和利潤標準條件的政府補助。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未達成該等政府補助所附標準。因此，該等款項須按要求退還予相關中國政府部門。

20. 銀行借款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取得新銀行貸款人民幣1,770,210,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27,825,000元)。該等貸款按介乎每年2.65%至3.60%的市場利率計息，並須於1年至8年內償還。所得款項用於撥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日常營運。

本集團已與銀行訂立若干供應商融資安排。根據該等安排，銀行直接向供應商支付本集團結欠的款項。本集團對供應商的責任於相關銀行結算時在法律上解除。本集團其後於銀行結算後約180日與銀行結算。該等安排延長了付款期限，並可能延長至超出相關發票的原到期日。經考慮上述安排的性質及實質後，本集團將該等安排項下應付銀行的款項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銀行借款」。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向銀行還款按該等安排的性質計入融資現金流量，而銀行向供應商付款則作為非現金交易處理。於2026年6月30日，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銀行借款結餘為人民幣15,888,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24,086,000元)。屬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借款付款到期日介乎210日至270日，而不屬供應商融資安排的可比貿易應付款項的付款到期日則介乎30日至90日。受供應商融資安排規限的負債變動主要來自購買貨品及服務產生的增加及其後現金結算。

21.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法定及已發行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及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39,554	139,554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核)	149,991	149,991
發行普通股(附註i)	3,155	3,155
行使購股權(附註ii)	8,670	8,670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61,816	161,816

附註：

- i 於2026年5月6日，本公司按每股127.35港元的價格向一名投資者發行895,980股普通股。扣除發行成本後，自該投資者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113,613,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99,415,000元)。人民幣896,000元已計入本公司股本，餘額則計入股份溢價。

於2026年6月22日，本公司按每股173.40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投資者配售2,259,300股普通股。扣除發行成本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為381,624,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31,478,000元)。人民幣2,259,000元已計入本公司股本，餘額則計入股份溢價。

- ii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670,029份購股權按每股人民幣1元的認購價獲行使，導致本公司發行8,670,029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22. 股份支付交易(續)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員工股份激勵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RSU計劃**」)旨在向員工及董事(「**受限制人士**」)提供激勵，以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功。為實施RSU計劃，本公司使用員工持股平台(「**持股平台**」)，該等平台自2016年起設立並直接持有本公司15,350,000股普通股。根據RSU計劃，合資格員工及董事須獲提名為持股平台的受益所有人。

受限制人士須於其與本公司的僱傭終止或其自願終止受僱後，按首次發行價格加同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之利息出售未歸屬股份，直至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為止(「**購回權**」)。

受限制股份計劃	受限制股份		各受限制股份	各受限制股份
	獎勵數目 (千股)	授出日期	於授出日期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元	的授予價格 人民幣元
2016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2,825	2016年12月	9.75	3
2019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1,920	2019年1月	22.16	4
2020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10,274	2020年8月	22.78	4
2021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2,104	2021年11月至12月	27.05	4
2022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360	2022年8月	59.93	4
2023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3,025	2023年4月至12月	63.58	5
2024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1,660	2024年7月	63.58	5

於購回權終止前，受限制人士不得直接或間接出售、轉讓、質押、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任何受限制普通股。上述安排已作為股份支付交易入賬。因此，本集團計量未歸屬受限制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並就未歸屬受限制普通股各獨立歸屬部分於歸屬期內確認為薪酬開支。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已授出受限制普通股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開支總額為零(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2,045,000元)。

22. 股份支付交易(續)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釐定本公司相關權益公允價值採用倒推法，釐定2022年前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公允價值採用期權定價模型。2022年後，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採用近期交易價格釐定。2022年前授出日期的受限制股份公允價值由本公司董事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藍策出具的估值報告進行估值。

於2025年12月31日，RSU計劃項下的受限制普通股已全部歸屬。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80,000股受限制普通股被沒收，於2025年6月30日尚未歸屬的受限制普通股為14,855,000股。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2025年8月4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建立及完善長期激勵機制、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並激勵對經營業績及未來發展有直接影響的人士。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該計劃於股東大會上獲審議及批准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因此，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13,955,434股。

已授出購股權須受自授出日期起計六個月的歸屬期規限，該歸屬以期本公司H股上市為條件。

於2025年8月8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13,955,434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1.00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每份人民幣68.36元。



22. 股份支付交易 (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續)

各類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將予歸屬 購股權百分比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2025年8月8日	2025年8月8日至 2026年2月7日	2026年2月9日至 2027年8月8日	10%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按本公司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估計。本公司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採用市場法釐定。釐定購股權公允價值所用主要假設如下：

2025年8月8日	
預期波幅	52.9%
無風險利率	1.42%
預期股息率	—
預期年期(年)	2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2.0%

計算購股權公允價值所用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預期波幅採用可比公司股價的歷史波幅釐定。變量及假設的變動可能導致購股權公允價值變動。

22. 股份支付交易 (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續)

下表披露本中期期間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變動：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沒收	於2026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董事							
— 張富凱先生	2025年8月8日	2026年2月9日至 2027年8月8日	1.00	58,148	—	—	58,148
— 徐真慧女士	2025年8月8日	2026年2月9日至 2027年8月8日	1.00	58,148	—	—	58,148
— 賴偉林先生	2025年8月8日	2026年2月9日至 2027年8月8日	1.00	58,148	—	—	58,148
僱員							
	2025年8月8日	2026年2月9日至 2027年8月8日	1.00	13,780,990	(8,670,029)	—	5,110,961
				<u>13,955,434</u>	<u>(8,670,029)</u>	<u>—</u>	<u>5,285,405</u>
於2026年6月30日可行使							<u>5,285,405</u>
加權平均行使價				<u>1.00</u>	<u>1.00</u>		<u>1.00</u>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161.47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於2026年6月30日，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1.1年(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就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人民幣202,204,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22. 股份支付交易 (續)

2026年H股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6年5月19日採納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旨在促進本公司長期可持續發展及實現業績目標。該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來源為：(i)受託人於聯交所或場外購買的現有H股；及／或(ii)轉讓予信託的庫存股份(須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該計劃不涉及配發或發行新H股。該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五年內有效。就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激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該計劃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於2026年6月30日，概無授出獎勵股份。

2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2026年4月22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轉讓方**」)及一間於福建省註冊成立的公司(「**目標公司**」)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轉讓方收購目標公司84%股權，現金代價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收購事項**」)，該代價已於2026年5月全數支付。收購事項於2026年4月完成，並已作為業務收購採用收購法入賬。

購買代價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300,000

2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續)

因收購事項而於收購日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及設備	1,868
無形資產	114,570
存貨	1,9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9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057)
遞延稅項負債	(17,186)
減：非控股權益(附註ii)	(16,188)
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	84,986
加：商譽(附註i)	215,014
	300,000

收購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300,000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
	299,911

附註i： 本公司董事已委聘獨立估值師協助對目標公司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進行估值。本集團據此就收購事項進行購買價格分攤，因而確認商譽約人民幣215,014,000元。

收購目標公司產生商譽，原因是收購代價實際上包含預期協同效應、收入增長及本集團未來市場發展的利益。該等利益因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故不與商譽分開確認。

此項收購產生的商譽預期不可作稅項扣減。

附註ii： 於收購日確認的目標公司非控股權益(16%)乃參考應佔目標公司可識別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比例計量，金額為人民幣16,188,000元。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估計公允價值時，本集團在可得範圍內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就具有第三層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工具，本集團亦會視需要考慮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並與合資格估值師緊密合作，以確立適當的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數據。

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尤其是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允價值計量所歸入的公允價值層級(第一至三層級)乃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釐定。

- 第一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實體於計量日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乃來自第一層級所包括報價以外、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乃來自估值技術，該等技術包括對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計量屬重大、且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46,553	102,881	第二層級	貼現現金流量法。未來 現金流量按可取得市 場觀察所得貼現率估 計。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 基金投資	50,000	41,000	第二層級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56,419	64,142	第三層級	可比公司法估值。 (附註a)	流動性折讓
	68,220	82,672	第三層級	基於相關投資公允價值 的資產淨值。 (附註b)	標的資產公允價值

附註：

- (a) 單獨使用的流動性折讓輕微增加，會導致按可比公司法估值的非上市股本投資公允價值計量減少，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流動性折讓減少5%，將使非上市股本投資於2026年6月30日的賬面值增加人民幣2,742,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3,139,000元)。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流動性折讓增加5%，將使非上市股本投資於2026年6月30日的賬面值減少人民幣2,756,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3,171,000元)。
- (b) 單獨使用的資產淨值輕微增加，會導致按相關投資公允價值為基礎的資產淨值計量的非上市基金投資公允價值計量增加，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相關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5%，將使非上市基金投資於2026年6月30日的賬面值增加／減少人民幣3,411,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4,134,000元)。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續)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對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核)	146,814
虧損總額	(22,175)
— 計入損益	(22,175)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24,639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174,196
虧損總額	(3,250)
— 計入損益	(3,250)
添置	165,000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35,946

25.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536	9,907
酌情花紅	1,566	1,43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2	297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4,381	12,076
	16,805	23,717

26. 資本承擔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 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329,025	336,536

27. 資產質押

於本中期期末，本集團已抵押下列資產，主要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借款及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2,239	437,8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	8,751
已質押銀行存款	31,442	47,913
使用權資產	55,809	56,513
	589,490	551,064

28. 報告期後事項

收購成都明夷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明夷」)

本中期期末後，於2026年8月7日，本公司與成都天朗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海南瑞芯信息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海南諾凌信息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海南瑞芯信息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成都天朗芯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收購成都明夷總股權約70%，總代價不超過人民幣1,400百萬元，將以本公司自有資金及銀行貸款支付。該收購已作為業務收購採用收購法入賬。截至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收購尚未完成。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7日的公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已就該收購支付可退還按金人民幣152,500,000元。

收購廣州海鷗住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中期期末後，於2026年8月21日，本公司與中餘投資有限公司、中盛集團有限公司及唐台英(統稱「賣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收購廣州海鷗住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廣州海鷗」，一間A股上市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0%。根據該協議，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收購廣州海鷗2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800,000,000元。代價須以現金支付，資金來源為本公司自有資金及／或合法自籌資金，其中自有資金所佔比例不得少於50%。截至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收購尚未完成。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1日的公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L) ⁽¹⁾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²⁾	佔內資股/H股（如適用）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²⁾
應臻愷先生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實益權益	32,295,581股 內資股	19.96%	40.88% (內資股)
		實益權益	204,640股 H股	0.13%	0.25%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³⁾	15,350,000股 H股	9.49%	18.53% (H股)
張富凱先生	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兼董事會秘書	實益權益 ⁽⁴⁾	88,088股 H股	0.05%	0.11% (H股)
徐真慧女士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實益權益 ⁽⁵⁾	58,148股 H股	0.04%	0.07% (H股)
賴偉林先生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實益權益 ⁽⁶⁾	58,148股 H股	0.04%	0.07% (H股)
張毅先生	職工董事	實益權益 ⁽⁷⁾	58,148股 H股	0.04%	0.07% (H股)

附註：

(1) 「L」指於股份之好倉。

(2) 計算依據是基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61,816,558股，包括78,993,402股內資股及82,823,156股H股。

其他資料

- (3) 應先生為本集團僱員激勵平台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該等僱員激勵平台持有的15,35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4) 張富凱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29,940股H股；此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張富凱先生獲本公司授予58,148份購股權，於行使時，本公司將向其發行相同數目的H股。
- (5) 截至2026年6月30日，徐真慧女士獲本公司授予58,148份購股權，於行使時，本公司將向其發行相同數目的H股。
- (6) 截至2026年6月30日，賴偉林先生獲本公司授予58,148份購股權，於行使時，本公司將向其發行相同數目的H股。
- (7) 截至2026年6月30日，張毅先生獲本公司授予58,148份購股權，於行使時，本公司將向其發行相同數目的H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其中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或被當作或視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L) ⁽¹⁾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 概約權益百分比 ⁽²⁾	佔內資股／H股 (如適用)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²⁾
江蘇走泉蘇寧潤東新消費服務產業 併購基金(有限合夥) ([走泉潤東]) ⁽³⁾	實益擁有人	10,069,203股 H股	6.22%	12.16% (H股)
南京蘇寧潤東股權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南京潤東]) ⁽³⁾	受控法團權益	10,069,203股 H股	6.22%	12.16% (H股)
蘇寧潤東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蘇寧潤東]) ⁽³⁾	受控法團權益	10,069,203股 H股	6.22%	12.16% (H股)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L) ⁽¹⁾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 概約權益百分比 ⁽²⁾	佔內資股／H股 (如適用)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²⁾
蘇寧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蘇寧控股」) ⁽³⁾	受控法團權益	10,069,203股 H股	6.22%	12.16% (H股)
陳艷 ⁽³⁾	受控法團權益	10,069,203股 H股	6.22%	12.16% (H股)
張近東 ⁽³⁾	受控法團權益	10,069,203股 H股	6.22%	12.16% (H股)
張康陽 ⁽³⁾	受控法團權益	10,069,203股 H股	6.22%	12.16% (H股)
新昌高投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新昌創業投資」) ⁽⁴⁾	實益擁有人	7,864,556股 內資股	4.86%	9.96% (內資股)
新昌縣金控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新昌金控」) ⁽⁴⁾	受控法團權益	7,864,556股 內資股	4.86%	9.96% (內資股)
新昌產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新昌產投控股」) ⁽⁴⁾	受控法團權益	7,864,556股 內資股	4.86%	9.96% (內資股)
天津金米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天津金米」) ⁽⁵⁾	實益擁有人	7,758,489股 H股	4.79%	9.37% (H股)
天津金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金星」) ⁽⁵⁾	受控法團權益	7,758,489股 H股	4.79%	9.37% (H股)
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⁵⁾	受控法團權益	7,758,489股 H股	4.79%	9.37% (H股)
小米集團 ⁽⁵⁾	受控法團權益	7,758,489股 H股	4.79%	9.37% (H股)
廣州市平安消費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廣州平安」) ⁽⁶⁾	實益擁有人	5,840,017股 內資股	3.61%	7.39% (內資股)
平安資本有限責任公司 (「平安資本」) ⁽⁶⁾	受控法團權益	5,840,017股 內資股	3.61%	7.39% (內資股)
深圳市平安遠欣投資發展控股 有限公司(「平安遠欣」) ⁽⁶⁾	受控法團權益	5,840,017股 內資股	3.61%	7.39% (內資股)

其他資料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L) ⁽¹⁾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 概約權益百分比 ⁽²⁾	佔內資股／H股 (如適用)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²⁾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諮詢有限公司 (「平安金融科技諮詢」) ⁽⁶⁾	受控法團權益	5,840,017股 內資股	3.61%	7.39% (內資股)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平安保險集團」) ⁽⁶⁾	受控法團權益	5,840,017股 內資股	3.61%	7.39% (內資股)
共青城善源創新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共青城善源」) ⁽⁷⁾⁽⁸⁾	實益擁有人	5,440,017股 內資股	3.36%	6.89% (內資股)
西安善美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善美基金」) ⁽⁷⁾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 內資股	3.36%	6.89% (內資股)
陝西煤業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陝西煤業」) ⁽⁷⁾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 內資股	3.36%	6.89% (內資股)
西安善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善美基金管理」) ⁽⁷⁾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 內資股	3.36%	6.89% (內資股)
杭州善遷企業管理合夥企業 (普通合夥)(「杭州善遷」) ⁽⁸⁾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 內資股	3.36%	6.89% (內資股)
江西省井岡山北源創業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井岡山北源創投」) ⁽⁸⁾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 內資股	3.36%	6.89% (內資股)
杭州高峻企業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杭州高峻」) ⁽⁸⁾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 內資股	3.36%	6.89% (內資股)
杭州高拓企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杭州高拓」) ⁽⁸⁾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 內資股	3.36%	6.89% (內資股)
金允勤 ⁽⁸⁾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 內資股	3.36%	6.89% (內資股)
盛盈(廈門)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盛盈創投」) ⁽⁹⁾	實益擁有人	5,246,553股 H股	3.24%	6.33% (H股)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L) ⁽¹⁾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 概約權益百分比 ⁽²⁾	佔內資股／H股 (如適用)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²⁾
上海國企改革發展股權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上海改革基金」) ⁽⁹⁾	受控法團權益	5,246,553股 H股	3.24%	6.33% (H股)
上海國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國盛」) ⁽⁹⁾	受控法團權益	5,246,553股 H股	3.24%	6.33% (H股)
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 (「上海國盛集團」) ⁽⁹⁾	受控法團權益	5,246,553股 H股	3.24%	6.33% (H股)
瑞安市富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瑞安富海」) ⁽¹⁰⁾⁽¹¹⁾	實益擁有人	5,005,729股 內資股	3.09%	6.34% (內資股)
瑞安市國有資產投資集團有限 公司 ⁽¹⁰⁾	受控法團權益	5,005,729股 內資股	3.09%	6.34% (內資股)
瑞安市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 公司 ⁽¹⁰⁾	受控法團權益	5,005,729股 內資股	3.09%	6.34% (內資股)
瑞安市財政局(瑞安市人民政府 國有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 ⁽¹⁰⁾	受控法團權益	5,005,729股 內資股	3.09%	6.34% (內資股)
深圳市東方富海創業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東方富海」) ⁽¹¹⁾	受控法團權益	5,005,729股 內資股	3.09%	6.34% (內資股)
深圳市東方富海投資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東方富海」) ⁽¹¹⁾	受控法團權益	5,005,729股 內資股	3.09%	6.34% (內資股)
陳瑋 ⁽¹¹⁾	受控法團權益	5,005,729股 內資股	3.09%	6.34% (內資股)
上海汝佳企業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上海汝佳」)	實益擁有人	4,300,000股 H股	2.66%	5.19% (H股)
珠海市省廣益松壹號文化傳媒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珠海省廣」) ⁽¹²⁾	實益擁有人	4,256,977股 內資股	2.63%	5.39% (內資股)



其他資料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L) ⁽¹⁾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 概約權益百分比 ⁽²⁾	佔內資股／H股 (如適用)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²⁾
珠海市省廣益松新動力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 珠海省廣益松新動力 」) ⁽¹²⁾	受控法團權益	4,256,977股 內資股	2.63%	5.39% (內資股)
廣東省廣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¹²⁾	受控法團權益	4,256,977股 內資股	2.63%	5.39% (內資股)
上海益松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益松 」) ⁽¹²⁾	受控法團權益	4,256,977股 內資股	2.63%	5.39% (內資股)
吳凌東 ⁽¹²⁾	實益擁有人	750,000股 內資股	0.46%	0.95%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4,256,977股 內資股	2.63%	5.39% (內資股)
無錫惠萃恒益金梧桐貳期創業 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無錫惠萃恒益 」) ⁽¹³⁾	實益擁有人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無錫惠萃恒益私募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無錫惠萃恒益管理 」) ⁽¹³⁾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無錫惠萃恒益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¹³⁾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浦炯 ⁽¹³⁾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無錫惠萃恒益惠新創意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 無錫惠萃恒益惠新創投 」) ⁽¹³⁾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無錫惠茂投資有限公司 (「 無錫惠茂 」) ⁽¹³⁾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無錫惠運投資有限公司 (「 無錫惠運 」) ⁽¹³⁾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無錫惠西城市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 無錫惠西 」) ⁽¹³⁾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L) ⁽¹⁾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 概約權益百分比 ⁽²⁾	佔內資股／H股 (如適用)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²⁾
無錫惠山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無錫惠山」) ⁽¹³⁾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無錫洛社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 (「無錫洛社」) ⁽¹³⁾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無錫惠洛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無錫惠洛」) ⁽¹³⁾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四川區域協同發展投資引導基金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四川區域協同發展基金」) ⁽¹⁴⁾	實益擁有人	314,582股 內資股	0.19%	0.40%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4,404,152股 內資股	2.72%	5.58% (內資股)
四川製造業協同發展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四川製造基金」) ⁽¹⁴⁾	實益擁有人	4,404,152股 內資股	2.72%	5.58% (內資股)
四川協同振興私募股權投資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協同」) ⁽¹⁴⁾	受控法團權益	4,404,152股 內資股	2.72%	5.58% (內資股)
四川興川重點項目股權投資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興川」) ⁽¹⁴⁾⁽¹⁵⁾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四川產業振興基金投資集團有限 公司(「四川產業基金」) ⁽¹⁴⁾⁽¹⁵⁾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四川省財政廳 ⁽¹⁴⁾⁽¹⁵⁾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2.92%	5.97% (內資股)



附註：

- (1) 「L」指於股份之好倉。
- (2) 計算依據是基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61,816,558股，包括78,993,402股內資股及82,823,156股H股。
- (3) 截至2026年6月30日，南京潤東為韋泉潤東的普通合夥人。南京潤東擁有兩名有限合夥人，即蘇寧控股及陳艷（彼等分別持有59.00%及40.00%的有限合夥人權益），並由其普通合夥人蘇寧潤東管理，而蘇寧潤東則由蘇寧控股擁有80.00%。蘇寧控股由張近東擁有51.00%及由張康陽擁有39.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南京潤東、陳艷、蘇寧潤東、蘇寧控股、張近東及張康陽各自被視為於韋泉潤東所持10,069,20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截至2026年6月30日，新昌創業投資由新昌金控擁有49.00%權益，而新昌金控則由新昌產投控股全資擁有，新昌產投控股由新昌縣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昌金控及新昌產投控股各自被視為於新昌創業投資持有的7,864,55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新昌縣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已於2025年8月27日更名為新昌產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 (5) 截至2026年6月30日，天津金星由其普通合夥人天津金星擁有約86.20%權益。天津金星由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全資擁有，而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由小米集團（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10））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金星、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及小米集團各自被視為於天津金星所持7,758,48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截至2026年6月30日，廣州平安由其普通合夥人平安資本管理。平安資本由平安遠欣全資擁有，而平安遠欣由平安金融科技諮詢全資擁有。平安金融科技諮詢由平安保險集團（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0231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1318）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平安資本、平安遠欣、平安金融科技諮詢及平安保險集團各自被視為於廣州平安持有的5,840,01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共青城善源由善美基金擁有約98.90%的有限合夥權益。善美基金由其普通合夥人善美基金管理進行管理，而善美基金管理由陝西煤業擁有98.00%的權益；陝西煤業還擁有善美基金99.98%有限合夥權益。陝西煤業由陝西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善美基金、陝西煤業及善美基金管理各自被視為於共青城善源持有的5,440,01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共青城善源由其普通合夥人杭州善遷管理。杭州善遷由其普通合夥人井岡山北源創投及杭州高峻分別擁有50%的權益。杭州高峻由其普通合夥人杭州高拓管理，而杭州高拓由金允勤擁有60.00%的權益；金允勤還擁有杭州高峻約56.00%的有限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杭州善遷、井岡山北源創投、杭州高峻、杭州高拓及金允勤各自被視為於共青城善源持有的5,440,01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截至2026年6月30日，盛盈創投由其普通合夥人上海國盛管理。上海改革基金擁有盛盈創投約65.56%的有限合夥權益。上海國盛由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透過其全資控制實體擁有約49.80%的權益。上海改革基金由其普通合夥人上海國盛管理，上海國盛集團持有上海改革基金約40.27%的有限合夥權益。上海國盛集團由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改革基金、上海國盛及上海國盛集團各自被視為於盛盈創投持有的5,246,55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截至2026年6月30日，瑞安富海由瑞安市國有資產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其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69.00%的權益，而瑞安市國有資產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則由瑞安市財政局及瑞安市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分別擁有51.00%及49.00%的權益；瑞安市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則由瑞安市財政局擁有約97.54%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瑞安市國有資產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瑞安市財政局及瑞安市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瑞安富海持有的5,005,72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1) 截至2026年6月30日，瑞安富海由其普通合夥人東方富海管理，而東方富海由深圳東方富海全資擁有。深圳東方富海由陳璋擁有約41.67%的權益（由其本人直接擁有約12.89%的權益及透過其控股公司間接擁有約28.78%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東方富海、深圳東方富海及陳璋各自被視為於瑞安富海持有的5,005,72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2) 截至2026年6月30日，珠海省廣益松新動力持有珠海省廣約99.90%的有限合夥權益。廣東省廣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400））持有珠海省廣益松新動力約99.98%的有限合夥權益。珠海省廣益松新動力由上海益松管理，而上海益松則由吳凌東擁有80.00%的權益；上海益松亦為珠海省廣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珠海省廣益松新動力、廣東省廣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益松及吳凌東均被視為於珠海省廣持有的4,256,97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3) 截至2026年6月30日，無錫惠萃恒益由其普通合夥人無錫惠萃恒益管理負責管理，而無錫惠萃恒益管理則由無錫惠萃恒益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浦炯全資擁有的實體）擁有80.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無錫惠萃恒益管理、無錫惠萃恒益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及浦炯各自被視為於無錫惠萃恒益持有的4,718,73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截至2026年6月30日，無錫惠萃恒益惠新創投持有無錫惠萃恒益79.999%的有限合夥權益。無錫惠萃恒益惠新創投由其普通合夥人無錫惠萃恒益管理負責管理。無錫惠茂及無錫惠運分別擁有無錫惠萃恒益惠新創投約50.00%及49.9995%的有限合夥權益。無錫惠茂及無錫惠運由無錫惠西全資擁有，而無錫惠西則由無錫惠山全資擁有。無錫市惠山區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及無錫洛社分別擁有無錫惠山約55.56%及44.44%股權。無錫洛社由無錫惠洛全資擁有，而無錫惠洛則由無錫惠山擁有80.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無錫惠萃恒益惠新創投、無錫惠茂、無錫惠運、無錫惠西、無錫惠山、無錫洛社及無錫惠洛各自被視為於無錫惠萃恒益持有的4,718,73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4) 截至2026年6月30日，四川製造基金由四川區域協同發展基金擁有約69.83%的有限合夥權益。四川製造基金由四川協同管理，後者由四川興川擁有68.00%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四川區域協同發展基金、四川協同及四川興川均被視為於四川製造基金持有的4,404,1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5) 截至2026年6月30日，四川區域協同發展基金由其普通合夥人四川興川管理，而四川興川由四川產業基金全資擁有，四川產業基金由四川省財政廳擁有83.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四川興川、四川產業基金及四川省財政廳各自被視為於四川區域協同發展基金持有的4,718,73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於2025年8月4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進一步建立及完善本公司的長效激勵機制，吸引及留住優秀人才，充分調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技術骨幹及業務骨幹以及對本公司經營業績和未來發展有直接影響的其他僱員的積極性。由於計劃並不涉及本公司上市後授出新股份或可授出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故計劃條款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為5,285,405股，佔已發行股份約3.27%，該等購股權已於上市前授予合資格參與者。上市後將不會根據計劃進一步授出股份。有關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26年5月19日舉行的年度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採納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及計劃限額。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之主要規則概要如下：

(A) 計劃目的

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旨在：

- (i) 促進本公司的長遠可持續發展並實現績效目標；
- (ii) 使合資格參與者與股東、投資者及本公司的利益保持一致，增強公司凝聚力，並促進公司價值的最大化；及
- (iii) 完善本公司的激勵機制，以吸引、激勵及保留為本公司持續營運、發展及長期成長作出有力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

(B) 期限

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自2026年5月19日起計五(5)年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得授出額外獎勵股份。如有於計劃期限結束前已授予但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該等獎勵股份將繼續有效，直至完成歸屬或失效。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該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5年。

(C) 管理

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將由以下管理機構管理：

- (i) 股東會負責審議及批准採納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董事會為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的執行管理機構，並可將管理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的權力（包括授出獎勵的權力）授權予其指定的授權人士；及
- (ii) 受託人將根據本公司指示購買、收購或接收H股，按照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及信託契據持有相關獎勵股份，並執行獎勵股份的歸屬、出售及其他事項。

(D)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僱員參與者，即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無論屬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根據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獲授獎勵以招攬與該等公司簽訂僱傭合約的人士；及(ii)聯營公司參與者，即本公司聯營公司的董事、監事及僱員（無論屬全職或兼職僱員）。

(E) 計劃上限及授予獎勵

根據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及期權所涉及的新股份及庫存股份，連同受託人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在場內或場外購買的現有股份，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即15,519,309股H股（「**計劃限額**」）。除非按照上市規則更新計劃限額或取得股東批准，本公司不得授出會導致超出計劃限額的獎勵。

直至相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任何一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所有期權及獎勵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轉讓及將予轉讓的庫存股份），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任何超出該上限的進一步授出須經股東於股東會上獨立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授出獎勵，須事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超出上市規則所訂0.1%上限的進一步授出，另須取得股東於股東會上批准。

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可按購買價格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獎勵股份，並在授予函中載列授予詳情。承授人應按授予函所列方式確認接納；接納每次獎勵股份授予概無應付代價。

(F) 股份來源及購買價格

獎勵股份的來源為受託人按照本公司指示利用計劃資金按當時市價透過場內及／或場外交易收購的H股，以及在遵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轉讓至信託的庫存股份。

如獎勵股份來自受託人購買的股份，購買價格為每股獎勵股份人民幣0元；如獎勵股份來自庫存股份，購買價格為每股獎勵股份人民幣1元。購買價格乃參照適用法律、法規及相關監管規定所訂明的最低許可定價標準而釐定，以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最大程度的激勵，並與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的目的保持一致。

(G) 獎勵的歸屬

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可釐定各承授人的歸屬標準及條件以及歸屬期。就以庫存股份作為獎勵股份來源的獎勵而言，歸屬期不得少於授出日期（包括該日）起計12個月，惟在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規則所列情況下可採用較短歸屬期。

較短歸屬期的情況包括：(a)向新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獎勵以取代其離開前僱主時被沒收的獎勵或期權；(b)向因身故、殘疾或不可抗力事件而被終止僱傭的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獎勵；(c)以績效歸屬條件取代時間歸屬標準；(d)因行政及合規原因於一年內分批授予獎勵；(e)採用混合或加速歸屬時間表；及(f)歸屬及持有期間合計超過12個月。

獎勵可附帶由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釐定的績效目標，包括本集團業務分部的營運、財務及業務表現、關鍵業務發展里程碑及個人績效指標。未達成規定績效目標部分所對應的獎勵將自動失效。

(H) 獎勵失效及退扣機制

尚未歸屬的獎勵將在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所列失效情況發生時自動失效。倘承授人發生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所列退扣事件，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可取消尚未歸屬的獎勵、要求退還出售已歸屬獎勵股份所得款項，或扣留、沒收或追索全部或部分已歸屬獎勵股份。

(I) 投票權、股息及其他權利

在獎勵股份按照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歸屬並實際轉讓予承授人前，承授人不得處置有關獎勵股份，亦不享有其投票權、股息或其他分派。就上市規則規定須經股東批准的事項，受託人須放棄就其以信託或代名人身份持有的未歸屬股份投票。

(J) 修改及修訂

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如有任何變更，以及董事或計劃管理人修改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條款的權力如有任何變動，均須經股東於股東會上批准。經修改或修訂的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條款及據此授出的獎勵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可供日後授出的獎勵所涉及的股份總數為15,519,309股H股，約佔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9.31%。

由於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於報告期內採納，於2026年1月1日可供授出的獎勵數目不適用。於採納日期至2026年6月30日，概無獎勵根據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授出、歸屬、註銷或失效；因此，於2026年6月30日可供授出的獎勵仍涉及15,519,309股H股，而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於報告期內授出的期權及獎勵可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旨在促進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以提高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並加強董事會對全體股東的問責性。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並將其作為自身的企業管治準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繼續定期檢討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的成效。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第C.2.1條，預期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將遵守董事長與行政總裁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的規定，但可選擇偏離該規定。本公司未設獨立的董事長與行政總裁，應先生目前兼任該等兩個職位。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行政總裁角色，有助於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而此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並執行決策。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於適當時候考慮將董事長與行政總裁角色區分。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閱及監控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規管其董事及擁有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內幕消息的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報告期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遠鵬博士、張曉亮先生及徐黎黎女士。李遠鵬博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審計委員會認為，中期業績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且本公司已作出適當披露。審計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控制事宜。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變更

於報告期內且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變動如下：

於2026年1月29日，經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古金宇博士及黃曉霖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顧月坤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於2026年3月16日，劉意成博士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於2026年9月29日，顧月坤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資料變動。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7月13日，董事會批准本公司擬將71,697,821股內資股（約佔截至該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4.31%）轉換為H股並申請上市及買賣。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完成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備案，亦尚未向聯交所申請轉換及上市；該事項須待取得相關批准及／或完成備案及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後方可作實。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13日的公告。

於2026年8月7日，本公司與相關轉讓方及成都明夷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明夷**」）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成都明夷合共53,518,613股股份（約佔其已發行股份總額70%），總對價不超過人民幣1,400,000,000元。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該交易的完成取決於股份轉讓協議所述先決條件是否獲達成或豁免。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7日的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1日有關收購事項的公告（「**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中期報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6年8月21日，本公司、中餘投資有限公司（「**賣方**」）、中盛集團有限公司及唐台英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其持有的廣州海鷗住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目標公司**」）129,211,208股A股（佔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0%），代價為人民幣800,000,000元。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0%。股份轉讓協議須待本公司股東會審議通過後方始生效，且收購事項須待若干條件滿足後方可作實。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1日的公告。



其他資料

於2026年9月8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按每股120.28港元配售4,888,960股新H股，並於2026年9月10日完成配售。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的相關費用及開支後）約為578.34百萬港元，其中，約40%用於戰略性併購及投資，及約60%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本公司將按照配售公告所披露的擬定用途於2027年6月30日前予以動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9月8日及2026年9月10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末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並持續遵守上市規則第19A.13A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據此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中至少15%須於任何時間由公眾人士持有。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披露責任。

本詞彙載有本中期報告所採用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技術詞彙。這些術語及其含義可能有別於標準的行業定義或用法。

「AI」	指	人工智能，計算機科學的一個領域，專注於用機器模擬人類的智能
「AR HUD」	指	增強現實抬頭顯示，一種將數字信息直接投射到駕駛員視野內的透明顯示器(如擋風玻璃)上的技術
「中國OEM」	指	中國本土汽車製造商，不包括由中國汽車企業和國外汽車企業建立的合營企業OEM
「定點」	指	一家公司的產品被一家OEM或OEM一級供應商選中並獲准納入特定車型或模塊化汽車平台的成就
「DMS」	指	駕駛監控系統，一種先進的安全技術，旨在跟蹤和分析駕駛員在駕駛車輛時的行為和生理狀態
「域控制器」	指	在智能汽車領域中，指整合各類軟件與硬件組件以實現針對特定領域(或稱「域」)的車輛功能之無縫高效控制的中央處理器。車輛的功能域主要包括智能座艙、智能駕駛、動力總成、底盤及車身；智能座艙域控制器指管理及控制包括車輛交互與控制、導航、AR-HUD、儀表顯示屏等在內的客艙相關體驗的各個範疇的中央處理器
「HMI」	指	人機界面，使人類操作員可與機器、系統或設備之間實現交互和信息互換的用戶界面，便於進行控制、監控和數據交換
「HUD」	指	抬頭顯示器，一種將重要信息投射到擋風玻璃或透明屏幕上的技術



技術詞彙表

「新能源汽車」	指	新能源汽車
「OEM」	指	整車廠，在汽車行業指設計、開發及製造車輛的公司
「OMS」	指	乘客監測系統，一種可跟蹤及評估車內乘客的存在、位置和狀況的技術
「OTA」	指	遠程雲端下載技術，指無線傳輸軟件更新、數據或配置更改，使車輛等設備能夠通過網絡升級和修復
「SoC」	指	片上系統，集成電腦或電子系統的多數或所有重要元件的可編程集成電路，如在單個基板或微芯片上集成CPU、存儲器接口、片上輸入／輸出設備、輸入／輸出接口及輔助存儲接口，通常還包括無線調製解調器及圖形處理單元在內的其他組件
「T-Box」	指	智能車載終端，嵌入車輛的電子設備，通過蜂窩網絡或V2X標準將車輛連接到雲端或其他車輛
「一級供應商」	指	直接向OEM供應汽車部件或系統的公司。除非另有說明，本術語並非指我們的客戶，而是指更廣泛的汽車供應鏈中的供應商
「一級供應商客戶」	指	本集團身為OEM一級供應商的客戶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所載涵義：

「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6年5月19日採納的2026 H股股份激勵計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核數師」	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本公司獨立核數師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灼識諮詢」	指	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是一家獨立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本公司」或「博泰」	指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2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2025年9月3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889)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其中任何一名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和繳足
「僱員激勵平台」	指	上海汝佳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晉鄰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楚水燕關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鳳午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應知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葉赫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上海妙瀧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或如文義所需彼等中的任何合夥企業



釋義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界定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全球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不時的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5年9月30日，即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及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應先生」	指	本集團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經理應臻愷先生
「發售股份」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界定的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中期報告及僅作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或規定外，所提述的「中國」不適用於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5年8月4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2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H股和內資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庫存股」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